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77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者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6年1-6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944,628.83元（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410,637,063.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80元（含税）。截至2026年8月28日，公司总股本4,025,970,36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168,853,765股后为3,857,116,603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126,513,424.58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

例为 7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减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后续资金需求，兼顾股东利益，积极回报股东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利润分配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